

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跆拳道

來源 台灣時報

日期 99.5.16

版面 十八版

跆拳道事件

亞盟未提罰款
盼付三千五美元調查費

〔記者張添福台北報導〕跆拳道裁判「鄭大為事件」可望有圓滿的結局，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昨天表示，該會已經接到亞洲跆拳道聯盟正式來函，文中沒有提到「罰款」字眼，但希望中華台北能夠支付3500美金的調查費用。

亞洲跆拳道聯盟主席李大淳日前公開表示，不會將中華跆協對鄭大為的處分爭議列入18日哈薩克亞盟大會議程，台灣籍世界跆拳道聯盟執行委員李正勇也透露，跆拳道亞盟可能改以罰款取代對台灣的停權處分。

中華跆協執行秘書李勝陽表示，協會已經接獲亞盟正式回函，不過內容中並未提及任何「罰款」字眼，遣詞用字也都很客氣，對雙方應該都是很好的結果。

雖然亞盟來函中沒有提及罰款，不過由於亞盟3月間在泰國召開調查委員會調查台灣處分鄭大為事件，總計花費大約7000美金，希望中華台北可以負擔一半費用，也就是3500美金。

中華跆拳道協會因為不滿台灣籍裁判鄭大為在去年東亞運跆拳道比賽作出爭議判決，決定對他祭出裁判、教練資格都停權3年的處分，由於這項懲處引起亞盟不滿，今年3月成立特別調查委員會，一度揚言對台灣實施停權處分。

